

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第一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19 年 4 月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我们作为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仔细审阅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的基础上，基于我们客观、独立判断，就本次第一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的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》及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范旭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的独立意见

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增补范旭为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

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提名程序合法有效。

董事候选人范旭先生的任职资格合法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。

范旭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。我们同意增补范旭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本文以下无正文，下页为签署页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本页为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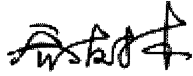
曹亚



2020年10月29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本页为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）

乔友林



2020年10月29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本页为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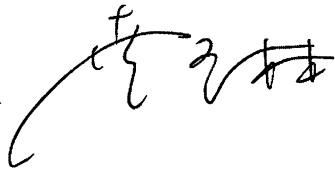
沈建林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hen Jianlin in black ink.

2020 年 10 月 29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本页为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》签署页）

贲圣林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,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name '贲圣林'.

2020年10月29日